

## 多邊投資保險機構：國際投資法上 投資保險運作之新發展

李貴英\*

中原大學財經法律學系所

### 摘要

「多邊投資保險機構」(Multilateral Investment Guarantee Agency, MIGA) 於一九八八年四月正式開始運作。該機構為世界銀行旗下組織之一，其成立目的在於促進外國直接投資，以協助會員國之經濟發展。該機構是第一個以國際投資保險為宗旨的國際組織，創立之始即受公認為國際投資法上劃時代的創舉。

由國際投資法演進的觀點來分析，該機構之成立突破了往昔由投資人母國主導之投資保險體制、或區域性投資保險之運作兩種模式，進而提供投資人第三種選擇。該機構之終極理想係透過奠定國際投資之待遇、保障及保險三方面之良好基礎，以開創國際經濟發展之里程碑。

**關鍵詞：**多邊投資保險機構、漢城公約、非商業性風險、國際仲裁、限制主權豁免論

---

投稿日期：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一日；接受刊登日期：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日。

\* 作者在此感謝三位審查人之指正與建議，與中原大學財法系楊竹生教授所惠賜之寶貴意見。此外對本系所行政助理何明恕小姐、助教黃綺萍小姐在文書處理方面之協助，亦在此一併致謝。